

108年下半年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發布刑案新聞

違反偵查不公開規定檢討報告

一、本分局查處疑似違反偵查不公開案件統計分析

統計108年6月15日至12月31日止，本分局發布刑案新聞共5件，警察局監看本分局處理刑案違反偵查不公開案件共計0件，其中查屬違反「警察機關偵辦刑案新聞處理應行注意要點」有關規定0件，總計行政處分0人次。

108年下半年本分局查處案件違反偵查不公開案件態樣分析表						
年度	查處案件數	查屬違反規定案件件數 (處分人數)	違反規定案件樣態			
			未管制現場遭媒體或民眾拍攝*	發布新聞提供資料未適當剪輯	處理案件疏忽致蒐證資料遭媒體翻拍	未經簽准提供蒐證資料給媒體報導
108(6-12月)	0	0(0)	0	0	0	0
備註	*未管制現場遭媒體或民眾拍攝案件，係指刑案現場勘察採證或執行搜索、扣押、逮捕(圍捕)、詢問犯嫌等現場，或有關性侵害、婦幼、少年案件相關處置現場未予適當管制或採取適當維護當事人隱私措施之情況。 *上揭案件均未發現有違反偵查不公開經以刑事洩密罪偵處案件。					

二、重要事記摘列：無。

三、重要規定宣達：

未成年犯嫌及婦幼相關新聞以不發布新聞為宜，另處理刑案時須對現場實施管制作為，避免遭媒體近距離拍攝，發布新聞時，相關個資須做適當保護，請各單位持續恪遵各類偵查不公開等相關規定。